

中共铜鼓县委审计委员会

铜审委发〔2021〕1号

中共铜鼓县委审计委员会关于印发《铜鼓县 审计局 202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场党委、城区社区党工委、县委各部门、县直各单位党组（党委）：

经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研究，现将《铜鼓县审计局 202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铜鼓县委审计委员会
2021年5月10日



铜鼓县审计局 202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2021 年铜鼓县审计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的重要要求，准确把握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对审计工作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推动进一步做好“六稳”工作和落实“六保”任务，为谱写多彩多艺新铜鼓贡献审计力量。

一、主要原则

(一) 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大局。紧扣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事关经济社会全局、事关长远发展、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重大问题，科学安排审计项目，严格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精准把握审计的职责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审计专业优势，认真完成上级机关指令性审计项目计划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审计任务，促进政策落地生根，发挥实效。

(二) 围绕中心工作，突出重点。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经济战略决策部署和重大政策措施，对照“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突出对重大政策措施、重大风险隐患、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的关注和审计。重点围绕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使用、乡村振兴政策落实和新农村建设资金等情况开展审计工作，科学合理安排、精心组织实施，促进各项政策贯彻

落实，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做出积极贡献。

（三）优化审计管理，提质增效。进一步强化审计资源调配，充分运用内部审计、社会审计力量，优化审计管理和组织方式，高质量推进审计全覆盖。以重大政策措施跟踪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和财政审计为平台，优化审计资源配置，采取“1+N”方式，统筹安排重点专项审计（调查）、部门预算执行审计、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等项目，加强审计成果和信息共享，发挥审计整体合力；坚持科技强审，积极开展大数据审计，进一步创新审计方式方法，提高审计质量和效率。

二、上级审计机关统一部署安排的审计项目计划

1. 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按照审计署的统一部署，持续开展对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以促进中央、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到位、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目标，开展相关部门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重点关注经济社会发展、乡村振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具体审计范围、内容和要求按上级审计机关下达的审计实施方案进行，每季度末实施。

2. 社会保险基金和医疗保险基金审计。根据省厅统一部署，以全面摸清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支出、结余规模，揭示基金筹集使用管理和相关政策制度执行中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促进社会保险基金高效运行，推动重大改革措施贯彻实施，促进更好实现民生改善与经济发展良性循环为目标，开展社会保险基金和医

疗保险基金审计。该项目为全市统一组织审计，1月至2月实施。

3. 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审计。根据省厅统一部署，围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开展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管审计。深化对税务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政策措施情况、收入征管和部门预算执行等情况的审计监督，推动税务部门规范管理、健全制度、深化改革，促进税务部门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加强依法治税，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该项目为全市统一组织审计，1月至2月实施。

4.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审计。按照审计署的统一部署，以促进惠民政策贯彻落实，保障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为目标，开展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审计。重点关注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投入分配、下达拨付、管理使用、资金绩效和政策目标实现等情况。

5. 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根据市局安排，以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促进领导干部认真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为目标，重点关注领导干部贯彻执行中央和省生态文明建设方针政策部署、遵守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决策、相关目标任务完成、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监督责任、相关资金征管使用和项目建设运行等情况。结合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开展对永宁镇党委书记帅江、镇长王军同志2名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审计。6月至10月实施。

三、县审计局安排的审计项目计划

(一) 财政审计

1. 县本级预算执行审计

(1) 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以推动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维护财政安全为目标，开展对县财政局具体组织 2020 年县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重点关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重点审查县级部门预算和决算草案编制、执行、调整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贯彻落实、“三公”经费管理使用等情况，关注教育、新农村建设、住房保障等专项资金分配、使用和绩效等情况。4 月至 6 月实施。

(2) 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以规范部门预算管理，促进财政资金高效运行、提高财政收入质量、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规范财政收支行为为目标，对县本级一级预算单位 2019-2020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结合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对以下单位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具体是：教体局、司法局、卫健委。重点关注县级部门及所属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的真实、合法和效益等情况。4 月至 6 月实施。

(3) 结合县本级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对重点建设项目等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延伸审计调查。4 月至 6 月实施。

2. 财政决算审计。以揭示财政预算管理中的违法违规问题、

促进各级政府依法理财为目标，结合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对永宁镇、排埠镇 2019 年至 2020 年财政决算进行审计。重点关注财政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6 月至 12 月实施。

(二) 专项审计（调查）

全县村级涉农财政资金及财务收支审计调查。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和县委十四届十次全会、县纪委十四届六次全会有关加强对基层微腐败的系统整治精神，揭示乡镇村级财务管理和涉农财政资金使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严肃查处虚报冒领、截留挪用、贪污侵占等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促进完善村级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基层治理，保障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到位，维护广大农民的合法权益及农村和谐稳定，开展全县村级涉农财政资金和财务收支审计调查（重点关注新农村建设及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3-4 月实施。

(三) 重点公共投资项目审计

以促进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不断规范为目标，紧紧围绕全县发展目标和重点领域资金投向，继续开展对铜鼓县中心城区综合改造与提升工程建设 PPP 项目跟踪审计，开展铜鼓县 2019 年棚改安置房建设项目、河湖水系综合治理 PPP 在建及后续子项目、高新技术成果孵化园项目等跟踪审计，重点关注建设项目履行建设程序，资金来源、使用和管理，预算、概算执行，工程结决算和项目绩效等情况。铜鼓县棋坪镇红旗家园移民房工程、铜鼓县

电机厂宿舍 30 户改造“人才公寓”工程、铜鼓县西湖村官仓坑口路段路面硬化工程、2019 年铜鼓县棋坪镇棋坪村土地开发项目、铜鼓县大垵镇政馨家园 4#、5#工程等其他公共投资项目审计按《铜鼓县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办法》执行。3 月至 12 月实施。

（四）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根据县委组织部委托，以促进地方政府科学发展和领导干部守法守纪守规尽责、廉洁用权、干净干事为目标，开展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领导干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部门重大政策贯彻落实情况，重大改革任务推进、财政财务管理和预算执行情况，重要经济事项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对所属单位监管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领导干部遵守有关廉洁从政规定等情况。

1. 乡镇场党政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县委组织部的委托，对 8 名生态公益型林场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任中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具体是：大汾山生态公益型林场党委书记戴金凤同志、场长张卫同志，花山生态公益型林场党委书记郑义森同志、场长冯先勇同志，茶山生态公益型林场党委书记江海飞同志、场长肖斌同志，龙门生态公益型林场党委书记王彦龙同志、场长刘振兴同志。乡（镇）党政主要领导的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县乡换届工作安排实施。6 月至 12 月实施。

2. 县直部门（单位）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县

委组织部的委托，对 10 个部门（单位）11 名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具体是：县教体局原党委书记、局长李政，司法局原党组书记欧阳森，县供销社原党组书记主任林礼平，城投公司原董事长唐江，盛腾公司原董事长朱加成、原总经理叶宇，永惠保障房原总经理张文和，县残联原党组书记、董事长刘全菊，县铁办原主任刘红，县市场物业管理中心原主任许俊，县建筑勘察设计院原院长李娟。其他部门（单位）党政主要领导的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县乡换届工作安排实施。6 月至 12 月实施。

（五）审计整改跟踪督办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治已病、防未病”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审计整改跟踪督办工作。对 2019 年以来实施的审计项目按照整改要求进行逐个清理，督促做好自查自纠，确保全覆盖、无遗漏，不留死角。对整改不到位的问题进行跟踪督办，查明原因，督促审计整改全部到位。4 月至 5 月实施。